

#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  
承辦人：李詩婷  
電話：02-25054269#422  
電子信箱：shihiting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260051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東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－藝術與在地文化的交會與創生實施計畫1份  
(11406617\_1126005148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1學年度東區  
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－藝術與在地文化的交會與創生」實施  
計畫1份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，薦派高中  
美術教師、鼓勵國中美術教師參與，並請惠允公（差）假  
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111年7月1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82788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  
與內容，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區域教師專業知能、  
教學精進，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，開發在地化教學  
素材，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，詳細研習內容如附  
件。
- 三、請薦派高中美術教師、鼓勵國中美術教師參加，研習相關  
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/時間：112年5月30日(二)9:00-16:10。

(二)報到時間/地點：08:30-08:50，國立宜蘭高級中學，生活科技暨美術館1樓立體造型教室。

(三)研習主題：藝術與在地文化的交會與創生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東區（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），國/高中職美術科（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），請各校薦派1名「高中職」美術教師參加，鼓勵「國中」老師參加，並請准予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

(五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24日(三)止，人數限制為30位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研習活動代碼：3861439。

四、美術學科中心研習場次內容，請見美術學科中心網站首頁行事曆，網址：<https://ghresource.mt.ntnu.edu.tw/nss/p/FineArts>。

五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公私立國民中學-宜花東

副本：

